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BINHA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6)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濱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與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7年**」)比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8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預期下降約55%。錄得大幅下降主要是由於對比2017年人民幣貶值造成外匯損失增加約2.2億港元以及本集團財務費用增加約4.4千萬港元所致。然而，若剔除本集團不可控制之2017年及2018年分別之外匯損益影響，2018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預期較2017年增加約85%。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現有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2018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評估為依據，有關資料及帳目仍有待最終審訂及作出其他潛在調整(如有需要)且並非根據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數據或資料為依據。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大約於2019年3月15日公佈的本集團2018年之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濱海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高亮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張秉軍先生及高亮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申小林先生、張軍先生、王剛先生及于克祥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慶先生太平紳士、羅文鈺教授、謝德賢先生及劉紹基先生。